

附表

關務人員因公失能及領有勳章加發一次退休金一覽表

失能程度	加發基數	勳章類別及等第		加發金額（新臺幣）
全失能致全身癱瘓或致日常生活無法自理	十五個	中山勳章		八萬元
		中正勳章		七萬元
全失能且日常生活尚能自理	十個	卿雲勳章及景星勳章	一等	五萬元
			二、三等	四萬五千元
四、五等	四萬元			
六、七、八、九等	三萬元			
半失能	五個			
備註	本表所定加發基數，按公務人員退休案審定之等級及退休金基數內涵計算加發退休金。			